鲁山县人民政府

关于2020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2020年，在市委、市政府和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鲁山县人民政府认真学习贯彻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习总书记关于法治政府建设方面的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方面的决策部署，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履职尽责、狠抓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稳步推进。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0年主要工作

1. 强化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责任。**一是**坚持高标准部署。下发了《关于印发〈鲁山县2020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安排〉的通知》等文件，对全年工作进行了具体的安排部署。**二是**加大督促检查力度。将法治建设工作与优化营商环境专项整治、提升严格规范文明执法有机结合，协同推进。**三是**定期研究部署法治建设工作。县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适时召开会议，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行政执法责任制等重点工作和阶段性工作。8月11日召开鲁山县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推进会，明确各单位工作职责。

（二）强化理论学习，坚持法治引领。一**是**认真落实领导干部学法制度。今年以来，县政府常务会议集中学习了《宪法》《民法典》《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等内容。**二是**把握方向注重策划全面宣传。以开设专栏、专家解读等形式不断深化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和重要讲话精神的学习宣传。三**是**强化干部队伍法治素养培训。印发《鲁山县行政执法人员培训方案》，5月26日组织全县43个行政执法单位主管领导及法制室主任共计80余人，进行法治政府建设业务骨干培训；7月28日对全县71个单位480余名行政执法人员开展公共法律知识培训。

（三）强化制度保障，规范权力运行。**一是**健全重大行政决策机制。严格按照《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规定程序执行，确保行政决策合乎法律政策。**二是**认真落实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县政府设立政府法律顾问室，经过遴选依法与河南国基律师事务所签订法律顾问团服务合同。**三是**严格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今年以来共审核由县政府签订的合同11份，审核其他文件45份，备案规范性文件2件，备案率达100%，合法率100%。

（四）强化普法宣传，营造浓厚氛围。**一是**为科学依法防控新冠肺炎疫情提供法治保障。深入开展“防控疫情 法治同行”专项宣传活动，创作了河南坠子《众志成城渡难关 依法防控是关键》，通过微信公众号等向社会投放，取得较好社会效果。**二是**大力开展法治宣传活动。制定并印发了年度全县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要点，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认真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等重要节点法治宣传活动；开展“宪法进万家”“送法进乡村”“法律进校园”“法律援助进军营”“法律进景区”等活动；围绕“12·4”国家宪法日，开展“宪法宣传周”系列宣传活动；创作了坠子书《高歌宣传司法典》并深入到20余个乡镇开展宣传。今年以年，全县累计开展各类普法活动40余场次，举办法治讲座82场次，展出版面130余幅，发放法治春联13000余份，印发各种普法宣传材料58000余份，现场解答群众咨询4700余人次。

（五）强化政务服务，优化营商环境。**一是**健全服务企业体系。县级领导分包重点项目，围绕企业服务体系的建立健全，定期维护和更新企业重点项目问题台账。**二是**积极服务民营企业。律师在代理民营企业发生的劳动争议等案件时，下调10%-20%律师服务费；组织15名律师为企业开展“法律体检”并出具了《公益法治体检报告》。**三是**改善投资市场环境，降低运行成本。县政府先后出台主导产业培育房租补贴等政策，营造便捷、灵活、透明、高效的营商环境。**四是**提高政务服务水平。以领办和代办方式，推进“放管服”改革，截至目前，共为110余家企业带来实惠，满意度98%以上。**五是**构架银企对接桥梁。组织金融机构和相关企业对接，由政府牵头洽谈，为有贷款需求的企业提供授信审批。

（六）强化执法监督，规范行政执法。**一是**畅通行政复议渠道，做好复议工作。今年以来,共解答当事人咨询 320余人次，依法受理行政复议案件 18 起，法定期限结案率100％。**二是**认真落实行政首长出庭应诉制度。2020年来共出庭应诉 1案件起，由副县长代表县政府出庭应诉。**三是**加强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有机衔接。建立执法联动机制，对可能涉嫌犯罪的重大、疑难违法案件，检察、公安等机关提前介入，引导初查。**四是**完成2020年执法证件换发。8月15日至18日组织全县1798名行政执法人员参加考试。共梳理出有行政执法职能的主体56个，发放执法证1785个、监督证75个。**五是**推进行政执法监督工作。印发《2020年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工作监督检查方案》，5月7日至5月20日对县市场监管局等37个行政执法单位开展专项监督检查；12月7日至12月11日组织3个监督调研组对公安局等33个单位的行政执法工作推进情况进行检查。

（七）强化督导指导，推动责任落实。**一是**加强督导。9月7日至9月15日，成立4个督查组对县财政局等84个单位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进行检查，对标对表整理出全县法治政府建设重点任务相关材料65册。**二是**推进重大行政处罚备案制度。2020年共计有7家、77宗行政处罚案卷备案，并对发现处罚程序明显不当的1家行政单位进行了约谈。**三是**推进行政指导建设，市场监管局充分发挥法制机构示范带动作用。**四是**规范完善行政执法文书。对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交通、市场监管等部门的行政执法文书进行了审查修订。

二、存在的问题

2020年，我县法治政府建设取得了一定成绩，但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例如：思想认识需要进一步提高，部分乡镇（街道）和部门对依法行政的重要性认识仍需提高，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目标、措施及思路不清晰；部分单位法治政府建设推进工作存在开展不平衡、不充分现象，行政执法人员尤其是领导干部的法治思维、法治素养有待进一步提高。这些问题，有待我们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面对、积极推动解决。

三、2021年工作计划

1.紧紧围绕省委、市委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方案，有条不紊开展县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

2.落实依法行政，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一是推动依法治县工作有序开展。做好县委县政府法律顾问工作。二是进一步完善内部各项工作制度，及时修订完善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三是推进依法行政。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实，着力提升执法水平和能力。四是指导督导全县行政执法工作，每半年组织开展一次行政执法检查。五是依法受理行政执法投诉工作，并以此为根本开展调研，建立长效机制。

3.以“大普法”为抓手，营造良好法治环境。做好“八五”普法规划，加大“谁执法谁普法”检查力度，深化法治宣传教育和普法依法治理。

4.将领导干部学法普法、重大行政处罚备案、执法人员依法行政等工作纳入各行政执法单位年度考核。

2021年2月8日